

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政府

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和《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(以下简称《规定》)的要求编制,全文包括总体情况,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,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,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,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,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“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政府”网站(www.shhuangpu.gov.cn)下载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,黄浦区人民政府严格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、市委、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,立足新发展阶段,树立新发展理念,进一步细化公开内容、拓宽公开渠道、优化公开服务,不断提高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。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

2022 年,切实做好法定内容主动公开,通过“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政府”网站、《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政府公报》等平台主动公开行政规范性文件 18 件(其中区级 2 件,部门 16 件)。准确发布黄浦区政府办公室 2022 年度部门预算、2021 年度部门决算等财政信息。按规定及时发布黄浦区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,集中发布区政府 2022 年度承办市、区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

理情况。发布区政府年度实项目清单，及时跟踪并公开项目进展及完成情况。发布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项目目录并实行动态调整。及时公开政府文件、区政府会议、人事任免、规划计划、行政权力、统计数据、公共资金、公共资源、公共监管、公共服务、国有资产等信息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提升办理全流程规范化水平。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工作制度，优化办理流程，持续提高办理质量和服务实效。

答复整体依法合规。2022年，受理向区政府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55件，已答复360件（含上年度结转27件），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，另有22件申请依法顺延到下年度答复。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9件、审结8件，行政诉讼7件、审结3件，均获维持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加强区政府网站统一文件库建设，强化政府公文分类展示。严格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。严格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和动态转化要求，全年历史信息转主动公开24件，依申请转主动公开信息14件。

推进依申请办理结果公开。创新公开方式，探索依申请办理结果在区政府网站主动公开，提供申请内容查询功能，方便公众查询既往申请，提高申请效率。2022年，在已办结的申请件中推送12件办理结果至专栏公开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持续优化区政府门户网站建设，做好政府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设置和内容维护。做好政府公报编辑发行工作。

拓展区政府网站政民互动渠道，增设政策文件发布页面的网民留言功能，规范健全留言选登机制，定期梳理更新常见问题解答库，集中回应共性和普遍疑问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强化监督检查与考核评估，年度政务公开考核指标和考核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。加强队伍建设和业务培训，开展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实务讲座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2	1	1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3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351	4	0	0	0	0	355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6	1	0	0	0	0	27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82	2	0	0	0	0	84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1	0	0	0	0	0	1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91	0	0	0	0	0	91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76	1	0	0	0	0	77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37	1	0	0	0	0	38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13	0	0	0	0	0	13
		2. 重复申请	11	0	0	0	0	0	11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17	0	0	0	0	0	17	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	0	0	0	0	0	0	0	

	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3. 其他	27	1	0	0	0	0	28
	(七) 总计	355	5	0	0	0	0	36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22	0	0	0	0	0	22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					8	0	0	1	9	2	0	0	2	4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主要问题：一是政务公开标准化目录中个别项目内容准确性需进一步提升。二是政务公开服务专区功能有待进一步挖掘拓展。

改进措施：一是推进各部门不断完善政务公开标准化目录。充分结合区域和领域特点落地国务院有关部门印发的26个试点领域标准指引，根据市条线部门出台各系统全领域基本目录，不断细化优化[本区相关领域标准化目录](#)。加强与“一网通办”“一网统管”等工作的协调协作，动态调整目录，使目录内容不断细化、规范，确保业务和办事信息全面、系统、准确公开。二是继续加强政务公开服务专区功能建设。本年度在专区开展2022年促进就业政策解读活动，为高校毕业生就业提供政策辅导。今后将持续推进开展专

区重要政策现场解读、综合政策辅导、办事流程演示等活动，推进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深度融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区政府办公室以《2022年上海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工作要求为着眼点，结合区域实际，落实任务分解，切实做好全区政务公开工作的推进、指导、协调和监督工作。

健全工作机制。年初印发《[2022年黄浦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](#)》，明确各单位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和职责。加强对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的日常指导、监督和巡查，开展政务公开年中督查，确保各部门、街道办事处按时间节点完成工作任务，并将督查结果书面通报给各单位主要领导。年末组织开展政务公开年度考核，[年度考核方案](#)和[考核结果](#)向社会公开。开展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实务讲座，邀请相关领域专家进行培训解读，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思想认识，从源头上减少信息公开引发后续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的风险，切实提升业务培训实效。

强化重大行政决策全流程公开。以区政府重大决策项目为试点，探索建立以项目为核心的公开机制，开发[“重大决策”专题](#)，归集展示决策草案、草案说明、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、集体讨论决定、决策结果、决策解读、效果评估等信息，推动全链条公开、全方位解读、全过程参与、全时段回应。推进各部门对行政规范性文件、重要政策等重大决策事项草案公开征集社会公众意见，全年共有15个行政规范性文件草案和12个其他政策性文件草案上网征集公众意见。推进[会议公开](#)制度落实，邀请利益

相关方、企业代表、市民代表等列席区政府常务会议、专题会议，列席和决策事项审议情况向社会公开，列席议题涵盖房屋征收、行政规范性文件、工作实施意见等。

持续推进政务公开[标准化规范化成果创新性应用](#)。2021年起，黄浦区积极开展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成果创新性应用工作，围绕企业市民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“清晰读懂一件事”，开发形成了一批“政策服务包”“一件事导览”等集成式、主题式、场景式公开产品。2022年，继续以服务企业发展和服务民生需求为重点，持续推出成果应用“续集”系列，发布更多方便、快捷、实用、好用的公开产品。2月，聚焦“老吾老以及人之老”的老年群体，街道[整合各项养老服务内容开发形成了公开产品](#)，实现社区养老服务“一键查询”“一键申请”，进一步推进了需求精准响应、服务均衡惠及。9月，[推出第三批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应用](#)，聚焦服务企业发展、整合区内相关政策、宣传特色纾困服务，营造优质的营商环境，提供政策查询、政策咨询、项目申报、法律法务等一站式服务，切实做好企业发展的“向导”工作。

开展三大优秀案例评选工作。本年度，区政府办公室联合第三方开展优秀答复告知书评选、优秀政策解读案例评选及优秀政府开放活动案例评选工作，并将评选结果纳入本区政务公开年度考核。通过三大优秀案例评选工作，优化提升政务公开服务效能，达到激励先进、鼓励创新、推广经验做法、发挥示范效应的效果，进而推进黄浦区政务公开工作进一步提质增效。

另报告：本机关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的收费严格按照国务院办

公厅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及本市有关规定执行。
本机关本年度暂未开展信息处理费收取工作。